

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

(全文)

1、重要提示	2
2、公司概况	2
2.1 公司简介	2
2.2 组织结构	4
3、公司治理	4
3.1 公司治理结构	4
3.2 公司治理信息	8
4、经营管理	12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12
4.2 所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13
4.3 市场分析	14
4.4 内部控制	14
4.5 风险管理	14
4.6 薪酬管理	22
5、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23
5.1 自营资产	23
5.2 信托资产	23
6、会计报表附注	23
6.1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说明	31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31
6.3 或有事项说明	45
6.4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45
6.5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45
6.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48
6.7 会计制度的披露	50
7、财务情况说明书	50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50
7.2 主要财务指标	50
7.3 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51
8、特别事项揭示	51

1、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连分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4 公司董事长董永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公司概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设立于 1987 年，原名中国工商银行大连市信托投资公司；1988 年，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中国工商银行大连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1997 年，更名为大连华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01 年，成为全国首批、东北地区首家完成重新登记的信托投资公司；2006 年，注册资本金增加到 10.01 亿元；2007 年，注册资本增加到 12.1 亿元；2007 年，更名为大连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10 年，注册资本增加到 20.57 亿元；2012 年，注册资本增加到 30 亿元；2013 年，注册资本增加到 33 亿元，更名为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注册资本增加到 66 亿元。

2.1.1 公司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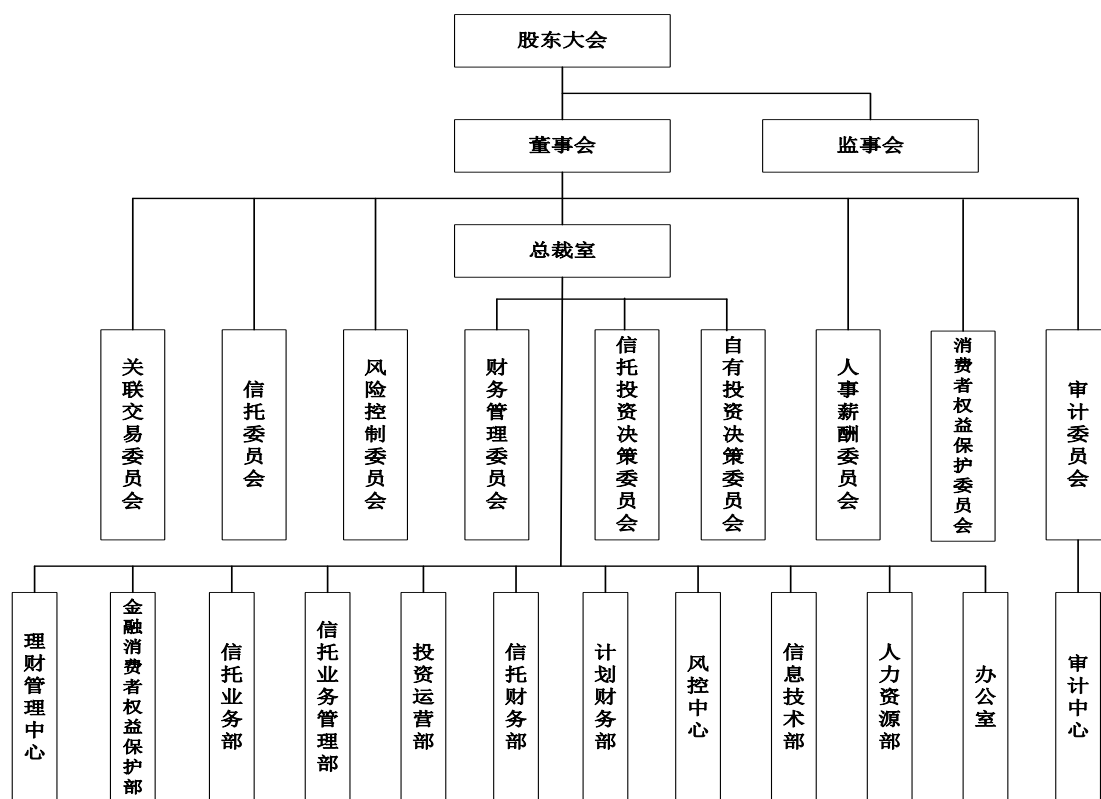
法定中文名称	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名称缩写	华信信托
法定英文名称	HUAXIN TRUST CO., LTD.
英文名称缩写	HUAXIN TRUST
法定代表人	董永成
注册地址	大连市西岗区大公街 34 号
邮政编码	116011
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huaxintrust.com
电子信箱	huaxin@hxtic.cn
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	金融时报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华信信托财富管理中心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连分所 注册地址：大连市沙河口区中山路 594 号 1 单元 20 层 2 号
聘请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辽宁法大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大连市中山区中山路 136 号希望大厦 38 层

2.1.2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杜国涛
职务	董事会秘书
联系电话	0411-83611895
传真	0411-83638415
电子信箱	huaxin@hxtic.cn

2.2 组织结构

图 2.2



3、公司治理

3.1 公司治理结构

3.1.1 股东和股东大会

3.1.1.1 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总数 20 家。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
 股东：

表 3.1.1.2

名称	出资比例	法人代表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主要经营业务及财务状况
华信汇通集团有限公司	25.91%	董永成	330,000 万元	北京市西城区 金融街 28 号 2 号楼 19 层	投资及资产管理；经济信息咨询；财务 咨询等。2019 年末，资产总额 881,234.78 万元，2019 年实现利润总额 33,354.61 万元。（未经审计）

北京万联同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9.9%	张桂芝	131,460 万元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甲52楼17层20B	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开发计算机软硬件；企业管理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商务咨询；投资咨询；投资管理。2019年末，资产总额132,073.37万元，2019年实现利润总额2.77万元。（未经审计）
沈阳品成投资有限公司	15.42%	林峰	110,000 万元	沈阳市沈河区市府大路262甲号	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投资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策划。2019年末，资产总额161,509.55万元，2019年实现利润总额3.58万元。（未经审计）

3.1.2 董事、董事会及下属委员会

董事会成员

表 3.1.2-1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 股东名称	该股东 持股比例 (%)	简要履历
董永成	董事长	男	63	2017.4.27	华信汇通集团有限公司	25.91%	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大连市分行技改处副处长，中国工商银行大连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现任华信汇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钟石	董事	男	41	2017.4.27	华信汇通集团有限公司	25.91%	曾任华信汇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总经理；现任华信汇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刘雯	董事	女	36	2018.6.1	华信汇通集团有限公司	25.91%	曾任大连诚誉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审计员；现任华信汇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主管，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周喆人	董事	男	42	2017.4.27	沈阳品成投资有限公司	15.42%	曾任上海市国茂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现任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沈阳品成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刘辉	董事	男	48	2017.4.27	西藏海涵实业有限公司	4.48%	曾任海口丹烽粮油有限公司董事长、西藏海涵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辽港大宗商品交易有限公司总经理，锦国投（大连）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姜顺杰	董事	男	57	2017.4.27	大连顺联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48%	曾任大连纺织厂财务科科长，大连碧海山庄旅游集团财务处长、总经理助理，大连凯撒餐饮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大连保税区顺林石化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大

							连顺林运输有限公司总经理,大连顺联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高级顾问,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于永顺	独立董事	男	69	2017.4.27	-	-	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副处长、处长、审计部总经理、首席审计官;现任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单建保	独立董事	男	65	2017.4.27	-	-	曾任光大银行总行副行长;现任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方红星	独立董事	男	47	2017.12.26	-	-	曾任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社长;现任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院长,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表 3.1.2-2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提名人	简要履历
于永顺	独立董事	男	69	2017.4.27	董事会	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副处长、处长、审计部总经理、首席审计官;现任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单建保	独立董事	男	65	2017.4.27	董事会	曾任光大银行总行副行长;现任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方红星	独立董事	男	47	2017.12.26	董事会	曾任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社长;现任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院长、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

表 3.1.2-3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名称	职责	组成人员姓名	职务
风险控制委员会	制订完善公司业务风险管理与控制政策;评估、识别与防范业务风险;审议风险资产分类与不良资产处置方案;审议核准资产五级分类	单建保	主任委员
		刘雯 钟石	委员
人事薪酬委员会	对公司薪酬体系、绩效考核、人力资源进行规划管理	董永成	主任委员
		于永顺 单建保	委员
审计委员会	监督管理内部审计工作;对高管人员的经营行为进行检查监督	于永顺	主任委员
		姜顺杰 钟石	委员
关联交易委员会	制订完善公司关联交易制度、操作规程和管理办法;对涉及关联交易的各类业务进行审批、管理	于永顺	主任委员
		刘雯 姜顺杰	委员
信托委员会	督促公司恪尽职守,履行诚实、信用、谨慎、有效管理的义务;督促公司依法履行受托职责;保障受益人的利益最大化	方红星	主任委员
		刘辉 钟石	委员
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	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发展规划的制订及实施	周喆人	主任委员
		方红星 刘辉	委员

3.1.3 监事、监事会及下属委员会

监事会成员

表 3.1.3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 股东名称	该股东 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姜尚君	监事长	男	65	2017.4.27	华信汇通集团 有限公司	25.91%	曾任中国农业银行运营总监、营销 总监、公司业务总监；现任华信汇 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华信信托股 份有限公司监事长
邱宇博	监事	男	36	2017.4.27	北京万联同 创网络科技 有限公司	19.9%	曾任北京万联同创网络科技有限公 司会计；现任北京万联同创网络科 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华信信托 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刘永锋	监事	男	48	2017.4.27	-	-	曾任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信托业 务管理部信托经理；现任华信信托 股份有限公司风控中心风控经理、 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 事

监事会无下属委员会

3.1.4 高级管理人员

表 3.1.4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金融从 业年限	学历	专业	简要履历
黄铎	总裁	男	67	2010.12.29	29	大专	管理	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大连信托投资股 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总裁助理、大连 华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 任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王瑾	常务副总 裁	女	53	2019.6.14	22	本科	统计	曾任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 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理 财中心/研究发展中心总经理，总裁助 理、副总裁；现任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 司常务副总裁
崔相斌	副总裁	男	52	2010.12.29	28	硕士研 究生	管理	曾任中国农业银行大连市分行国际业 务部副总经理，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信托业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总裁助 理；现任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董福航	副总裁	男	35	2015.3.28	9	本科	金融	曾任启迪华清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部门高级总经 理；现任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宋秋	副总裁	女	49	2017.2.3	25	硕士研究生	管理	曾任丹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现任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杜国涛	董事会秘书	男	42	2019.1.2	19	本科	金融	曾任中国农业银行大连市分行办公室秘书，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现任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3.1.5 公司员工

表 3.1.5

项目		报告期年度		上年度	
		人数 (149 人)	比例 (%)	人数 (159 人)	比例 (%)
年龄分布	25 岁以下	5	3.36	13	8.18
	25-29 岁	35	23.49	34	21.38
	30-39 岁	67	44.96	75	47.17
	40 岁以上	42	28.19	37	23.27
学历分布	博士	1	0.67	1	0.63
	硕士	82	55.03	84	52.83
	本科	60	40.27	67	42.14
	专科	6	4.03	7	4.40
岗位分布	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9	6.04	9	5.66
	自营业务人员	11	7.38	11	6.92
	信托业务人员	100	67.12	107	67.29
	其他人员	29	19.46	32	20.13

3.2 公司治理信息

3.2.1 年度内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共计召开股东大会 4 次。

(1) 2019 年 3 月 7 日召开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章程修订方案的议案》。

(2) 2019 年 4 月 24 日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

于落实监管政策及大连银保监局检查意见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2019 年 9 月 5 日召开 2019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上半年主要业务指标完成情况及调整全年经营计划的议案》。

(4) 2019 年 10 月 30 日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机构恢复与处置计划〉的议案》。

3.2.2 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3.2.2.1 董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共计召开董事会 7 次。

(1) 2019 年 1 月 2 日召开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解聘副总裁的议案》。

(2) 2019 年 4 月 3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落实监管政策及大连银保监局检查意见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合规管理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案防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9 年度绩效考核指标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股权管理议案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19 年 6 月 14 日召开 2019 年度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裁的议案》。

(4) 2019 年 8 月 22 日召开 2019 年度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上半年主要业务指标完成情况及调整全年经营计划的议案》、《关于经营管理办公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 2019 年 10 月 10 日召开 2019 年度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裁的议案》。

(6) 2019 年 10 月 15 日召开 2019 年度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机构恢复与处置计划>的议案》。

(7)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召开 2019 年度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激励奖原则的议案》、《关于异地财富中心激励原则的议案》、《关于客座教授及顾问聘任管理议案的议案》、《关于强化员工培训的议案》。

3.2.2.2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履行职责，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积极踊跃发表专业意见，对涉及重要业务等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此外，独立董事还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发挥专业作用。独立董事均为专门委员会成员。其中，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

会、信托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进一步强化了独立董事的责任意识，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专业优势，为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活动提出很多宝贵的专业意见和独立意见。

3.2.2.3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风险控制委员会共召开会议6次、人事薪酬委员会共召开会议2次、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会议4次、信托委员会共召开会议5次、关联交易委员会共召开会议73次、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召开会议4次。各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职责，保障了公司整体业务的合法合规，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进行了科学管理，有效实施了激励和约束机制，保障了信托受益人的合法利益。

3.2.3 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共计召开监事会2次。

(1) 2019年4月3日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落实监管政策及大连银保监局检查意见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财务决算及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合规管理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关于监事会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评价办法的议案》。

(2) 2019年7月19日召开2019年度第一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对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18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9 年上半年公司经营情况分析报告的议案》。

3.2.4 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职中合规审慎，规范管理，谨慎行使公司所赋予的职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忠实履行职责，克服复杂经济形势所带来的不利影响，带领公司取得了一定的发展成绩。

4、经营管理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经营目标：以提升资产管理能力和盈利能力为核心，以风险控制为前提、团队建设为关键、机制完善为保障，金融科技为推手，致力于发挥信托功能优势，为客户提供安全稳健的金融产品和高效便捷的金融服务，将公司建设成为拥有优秀金融品牌、领先盈利能力、核心竞争力突出的金融企业。

经营方针：恪守诚信、稳健合规、开拓创新、和谐共赢。

战略规划：充分发挥公司较强的自主管理能力、品牌影响力和协同效应，扩展投资领域、完善投资管理体系，提升资产管理能力和业务规模，带动盈利能力持续提升；提高风险管理能力，建立起科学、高效的风险分析与评价体系，准确识别、控制各类风险；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完善人才培养机制和绩效考核机制，建立一支富有创新意识、高素质、高水平的专业团队；丰富理财产品体系、提升客户服务水平，

扩大客户群体。

4.2 所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公司业务主要分为固有业务和信托业务。其中，固有业务主要包括金融类公司股权投资业务、金融产品投资业务、贷款业务和担保业务等；信托业务主要包括财富管理类信托、融资类信托和投资类信托等常规类信托业务和资产支持证券信托、受托境外理财业务(QDII)等特许经营类信托业务。

4.2.1 自营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表 4.2.1 (单位: 万元; %)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货币资产	97,280.64	7.86	基础产业	0	0
贷款及应收款	6,478.66	0.52	房地产业	0	0
持有至到期投资	443,621.25	35.85	证券市场	329,995.09	26.6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40,916.82	27.55	实业	0	0
长期股权投资	264,906.68	21.40	金融机构	841,097.38	67.97
其他	84,395.59	6.82	其他	66,507.17	5.37
资产总计	1,237,599.64	100.00	资产总计	1,237,599.64	100.00

说明：资产运用中的其他项包括买入返售资产 18,750.19 万元、递延所得税资产 60,573.81 万元、固定资产 4,036.80 万元、无形资产 1,034.79 万元。

4.2.2 信托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表 4.2.2 (单位: 万元; %)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货币资产	121,752.63	1.98	基础产业	888,012.11	14.42
买入返售资产	-	0	房地产	1,827,686.22	29.68
贷款	2,820,390.04	45.80	证券市场	23,207.70	0.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207.70	0.38	实业	903,342.46	14.6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0	金融机构	1,514,977.45	24.60
持有至到期投资	3,052,843.50	49.58	其他	1,000,756.92	16.25
长期股权投资	20,890.46	0.33			
其他	118,898.53	1.93			
信托资产总计	6,157,982.86	100.00	信托资产总计	6,157,982.86	100.00

4.3 市场分析

4.3.1 公司发展的有利因素

一是国内经济发展保持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的态势，经济结构调整持续优化，经济发展的内生动力不断增强，为信托业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环境；二是供给侧改革、城镇化发展和国企改革，蕴藏巨大的投融资需求，为信托公司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三是信托登记制度的完善，规范和强化了信息披露，增强了信托财产的独立性，加强了对信托受益人的保护，从而进一步增强了信托行业的公信力，提升了信托行业的整体竞争力；四是随着我国经济多年的高速发展，社会财富的绝对存量大幅度增加，因而社会对财富的传承、家族传承、税务筹划等需求逐渐增强，这为发挥信托优势，开展资产管理业务奠定了坚实基础；五是多年来公司诚信为本、稳健经营，树立了良好的社会信誉，投资者对公司品牌认可度与信任度不断提升。

4.3.2 公司发展的不利因素

一是我国经济正处在新旧产业转换的关键期，特别是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经济形势错综复杂；二是资管行业竞争加剧，监管政策趋严，信托公司转型压力加大；三是基建、房地产等投资回落，信托公司传统业务的风险管理压力增大。

4.4 内部控制

4.4.1 内部控制环境和内部控制文化

公司始终致力于内控制度的建设及完善，建立了“三级风险管理体系”和“三道防线内控组织”，形成了纵横交错、多方合力的内部

控制体系。“三级风险管理体系”为在风险控制委员会领导下风控中心与业务部门风险控制岗贯彻公司风险管理政策，履行风险管理职能的纵向管理体系。“三道防线内控组织”则为各业务部门执行内控制度、风控中心开展合规风险检查及审计中心独立审计监督的横向管理机制。

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涵盖了全部业务和管理活动，从公司治理、业务操作、财务管理、风险控制与合规管理、审计监督、人力资源管理和其他事务管理等多方面进行规范。强化内控制度的完善和纠正机制，根据监管政策、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和风险控制的需要及时修订补充各项制度，并开展制度培训、执行情况检查及后评估。

公司倡导以“合规”和“诚信”为核心的企业文化，加强合规培训和合规绩效考核，提高全员合规意识。业务发展以合规运作及风险可控为前提，切实履行受托责任，尽职管理信托财产，努力实现受益人利益最大化。

4.4.2 内部控制措施

治理层面：不断完善法人治理，切实发挥监事会、独立董事的监督职能，加强外部监督；管理层建立了合理授权、有效问责、内部举报和奖惩制度，鼓励员工举报违法、违规、违反职业操守和诚信原则的行为；不断完善风险控制和合规管理，通过规范合理的业务流程和完善有效的风险控制技术手段强化风险管理；设立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的相对独立的内部审计机构，配备具备专业素质的审计人员，不断提升内部审计的广度和深度，报告期内共开展经营管理全面

审计、各类专项审计、轮岗离任审计等审计项目 40 余项，监督审计发现问题的落实整改情况，有效促进内控建设和经营管理水平的提高。

操作层面：建立了固有业务和信托业务相互分离的业务管理体系；各项业务均有健全的决策机构和决策程序，岗位之间职责分明、边界清晰，实现了前、中、后台分工协作又相对独立的科学、高效的运营机制；按照“制度先行”原则，在每项业务开展前制定相应的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并不断加以完善；严格执行重要岗位的强制休假和岗位轮调制度，强化“执行力”建设，保证各项内部控制措施的有效执行；建立业务预警及突发事件应急机制，不断提高风险防范和处置能力，保障持续经营。

4.4.3 信息交流与反馈

建立并不断完善通畅、双向的信息交流与反馈机制。内部信息交流方面，通过会议、公文、自动化办公平台等途径及时向员工传递信息，确保经营策略、业务政策、规章制度及工作要求等信息及时被员工了解和掌握；建立了清晰完整的报告路线，通过业务管理系统、工作报告、经营分析、会议等方式实现员工、部门、管理层、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股东大会等各层级的信息沟通和反馈。外部信息交流方面，积极与监管机构保持良好沟通，使监管政策得到及时传达和有效落实，监管机构能够通过有效渠道获取公司经营管理信息并在发生重大事项时第一时间得到报告。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公司网站、媒体发布、书面通知等方式，依法对投资者和社会公众披露信息。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规定》、《经营活动分析报告制度》、《重大突发事件报告管理规定》等相关制度，为信息交流与反馈提供制度保障。持续加强信息化建设水平，提升信息系统功能，为信息交流与反馈机制的顺利运转提供技术支持。

4.4.4 监督评价与纠正

建立了部门自查、岗位相互制约、员工内部举报、合规检查及内部审计相结合的监督与纠正机制。业务部门定期开展自查自纠，发现内部控制问题，及时纠正；业务操作过程中，相关部门、岗位之间互相监督、制衡；全体员工主动参与公司管理，及时监督和举报公司内部运营缺陷或违规行为；风控中心通过日常合规检查及风险监测，促进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执行；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评价体系，由审计中心牵头至少每年组织一次内部控制评价，通过五大方面共计 154 项指标对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实施和运行结果进行量化评估，内控评价报告提交管理层和董事会，由管理层组织实施内控缺陷的纠正和改进，使内部控制不断趋于完善。

4.5 风险管理

4.5.1 风险管理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秉承“防范风险，合规、稳健经营”的原则，不断完善风险管理内控机制，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推行涵盖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以防范为目标，以控制为手段，以监督为保障，将风险管控嵌入到业务流程的各阶段、各环节，通过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决策、风险监测与报告等步骤，多角度、

多层次防范和控制风险。公司经营中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兑付风险、声誉风险及信息科技风险等。公司综合考虑风险影响和业务发展实际，选择符合公司风险偏好的风险管理策略，以适度承担风险获得适中回报；果断把握较低风险较高收益的市场机会，实现业务拓展与风险控制的平衡。

4.5.2 净资本管理

公司依据《信托公司净资本管理办法》实施净资本管理，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充足，流动性良好，能够抵御各项业务带来的不可预期的风险。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净资本 950,517.10 万元，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为 186,553.76 万元，净资本/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为 509.51%，净资本/净资产为 76.06%，均符合《信托公司净资本管理办法》要求，具有较大业务发展空间。

4.5.3 风险分类

4.5.3.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交易对手违约或信用等级下降，给公司造成的可能损失。主要表现在资金使用人未能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隐瞒信息、挪用资金、或不履行到期还本付息责任等对资金安全产生不利影响。公司按照“事前调查评估、事中防范控制、事后监督管理”的原则对信用风险进行有效防范，具体措施包括：（1）审慎选择交易对手，通过多部门联合尽职调查、交易结构设计、信用风险评估、风控和增信措施安排等环节进行事前控制，要求交易对手提供足值、足额、权属

清晰、易变现的抵质押物或提供合法有效的保证担保；(2) 强化各委员会对项目的风险分析和可行性判断，完善集体风险决策机制；(3) 加强信托文件合法合规性审核，实行信托文件双人面签，严格落实抵质押担保措施，加强付款审核，严把出款关，严格项目中事风险管理；(5) 采用分工明确的岗位管理模式，实行风险分户管理，落实管理责任，全方位、精细化管理存续项目；(5) 每季开展信用风险排查，摸清风险底数，并及时掌握风险变化，一户一策制定风险处置预案；(6) 定期开展资产风险分类，准确评估信用风险，真实反映资产质量；(7) 定期开展信用风险压力测试，前瞻性评估压力情景下信用风险暴露，识别定位业务的脆弱环节，预警风险，做到提前警示。

4.5.3.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就信托公司层面，指信托公司虽然有清偿能力，但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业务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就信托项目层面，指具体信托项目不能按期变现兑付清算的风险，以及对期间开放的信托计划来说，存在赎回资金规模大于申购资金规模的可能性。报告期内公司加强流动性风险管控，未发生流动性风险。

公司对流动性风险的管控措施有：(1) 通过完善流动性限额管理、完善产品申赎机制、加强久期管理等不断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严防信托产品的流动性风险；(2) 加强信托项目风险监测与管理，监测信托项目还本还息情况，对到期项目逐户制订还款预案，进行风险防控安排；(3) 定期进行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分析轻度压力、中度

压力和重度压力情景下的流动性缺口，了解净资产偿付能力和流动性支付能力，前瞻性识别流动性风险隐患；(4) 按比例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以提高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建立科学的资本管理机制，提升风险缓释能力。

4.5.3.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主要指由于利率、汇率、股市价格等因素变动而产生的未知潜在损失的风险。公司持有的美元资产、自营贷款业务、信托贷款业务、自营证券投资业务以及证券投资类资金信托业务等均可能面临市场风险。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资产组合投资等方法分散风险，将市场风险控制可在承受范围内。

公司对市场风险的管理措施主要有：统筹发挥证券、期货等子公司的投研优势，通过全面、客观地分析经济形势，对市场走势做出判断；审慎选择项目，各项投资活动操作前均经过充分的调查，对可能产生市场风险各因素进行测算评估，并通过业务部门、投资决策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等多个审批环节把关；不断优化业务结构，提早做好防范措施，积极运用金融工具防范市场风险。

公司证券投资业务严格遵循组合投资、分散风险的原则，事先制订投资比例和投资策略，操作中坚持执行“集体决策、统一授权、独立操作、单独考核”的风险管理制度。证券投资业务实行逐日盯市，动态监测，对证券投资组合的净值、仓位和投资集中度等指标事先设定预警线或止损线，到达预警线及时发出警示，到达止损线立即平仓。对涉及市场风险的融资类项目重点关注交易对手行业、产品的市场走

势，融资标的、抵质押物的市场价值变动，通过实施监测、定期评估等管理方法应对市场风险。

4.5.3.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人员、系统不完善或失误，或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公司通过完善治理结构、加强内控管理等措施防控操作风险。报告期内未发生因操作风险所造成的损失。

公司对操作风险的管控措施主要包括：（1）制订详实的业务操作制度，建立明确、严格的业务授权和审批制度，优化业务流程，确保操作行为有据可依；（2）明确岗位职责，实行严格的前、中、后台责任和空间分离制度，实现中、后台对前台的监督制约；（3）建立完善信息系统流程控制，强化系统管理与人工操作的制衡机制，通过对所有员工在业务流程各个环节的系统控制和人为审批相结合的模式，有效防范操作风险；（4）加强从业人员管理和重要岗位人员管理，落实重要岗位人员的轮岗和强制休假制度，建立风险处罚信息库，通过人员管理的不断提升和责任追究的不断完善防范操作风险；（5）加强内控控制、合规管理的监督检查，做好业务及人员的风险排查，及时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4.5.3.5 其他风险

其他风险主要是指公司业务开展中的合规风险、兑付风险、声誉风险、洗钱风险、信息科技风险等。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其他风险所造成的损失。

公司持续关注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最新发展，及时做出前瞻性的

预测，适时调整经营策略和业务拓展方向，有效规避因法律、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倡导和培育合规文化，并将合规文化融入公司经营管理、内控建设、企业文化建设的全过程。修订《合规手册》及《岗位履职手册》，不断完善员工行为管理办法，提高合规意识，严格履行合规职责。加强职业道德教育，增强员工的工作责任心。有效识别、管理、控制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等业务原生风险，进而有效控制 and 降低兑付风险、声誉风险等派生风险的发生。公司高度重视声誉风险，对声誉风险的容忍度为零。公司积极履行反洗钱义务主体职责，通过多环节的管控措施，对洗钱风险进行持续识别、审慎评估，有效防范和避免因洗钱风险事件产生不良影响或损失。公司进一步完善风险管理制度，构建风险监测和保障体系，保证信息系统安全、稳定、高效地运行。

4.6 薪酬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贯彻按劳分配原则，不断完善公司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广大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激励和吸引优秀人才，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的薪酬管理体现内部公平性与外部竞争性相结合的原则，同时坚持严格考核，薪酬分配以绩效考核为依据。

公司薪酬的最高管理机构为董事会，下设人事薪酬委员会，负责审定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公司设置薪酬绩效考核领导小组，负责拟定年度实施细则。

公司的薪酬总量与公司经营业绩、绩效考核结果、风险情况关联，

报告期公司经营业绩有较大提高，则相应提高薪酬总量，对于项目存在风险情况的，相应减少薪酬总量，报告期内所有员工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公司执行薪酬递延发放制度，报告期内没有因故扣回已支付薪酬的情形。

公司制定的《薪酬管理制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已报主管监管机构备案；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超过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5、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5.1 自营资产

5.1.1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全文

京永辽审字【2020】第 007 号

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贵公司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

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连分所

中国·大连

中国注册会计师：贾天波

中国注册会计师：冷作祥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5.1.2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7,280.64	121,327.13
存放同业款项		
贵金属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750.19	5,150.15
应收利息	1,133.43	7,291.49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40,916.82	284,462.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443,621.25	466,700.00
应收款项类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64,906.68	260,477.8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036.80	4,238.78
无形资产	1,034.79	1,183.61
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573.81	59,752.20
其他资产	5,345.23	8,867.78
资产总计	1,237,599.64	1,219,451.11
负债：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13.40	241.75
应交税费	4,623.14	9,669.4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211.06	2,211.06
代理业务	1,594.66	1,596.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5	
其他负债	25.27	24.28
负债合计	8,674.28	13,743.38
股东权益：		
股本	660,000.00	660,000.00
资本公积	60,476.00	60,476.00
其他综合收益	-143,932.92	-182,395.28
盈余公积	114,110.69	114,110.69
一般风险准备	66,744.39	71,219.39
未分配利润	471,527.20	482,296.93
股东权益合计	1,228,925.36	1,205,707.7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37,599.64	1,219,451.11

法定代表人：董永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铨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杰

5.1.3 利润表

编制单位：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57,276.33	114,565.59
利息净收入	1,876.69	-812.43
利息收入	1,876.69	1,445.97
利息支出		2,258.4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3,798.92	63,237.6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3,798.92	63,237.6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	21,302.15	51,478.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	4,385.48	2,779.4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汇兑收益/(损失)	198.66	562.14
其他业务收入	99.91	99.4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支出	80,749.95	10,424.11
税金及附加	333.78	526.26
业务及管理费	8,022.83	9,897.85
资产减值损失	72,393.34	
其他业务成本		
三、营业利润	-23,473.62	104,141.48
加：营业外收入	0.32	0.41
减：营业外支出	149.13	0.28
四、利润总额	-23,622.43	104,141.61
减：所得税费用	-8,377.70	23,462.73
五、净利润	-15,244.73	80,678.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244.73	80,678.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法定代表人：董永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杰

5.1.4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9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660,000.00	60,476.00	-182,395.28	114,110.69	71,219.39	482,296.93	1,205,707.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60,000.00	60,476.00	-182,395.28	114,110.69	71,219.39	482,296.93	1,205,707.7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462.36		-4,475.00	-10,769.73	23,217.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462.36			-15,244.73	23,217.6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475.00	4,475.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475.00	4,475.00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0,000.00	60,476.00	-143,932.92	114,110.69	66,744.39	471,527.20	1,228,925.36

法定代表人：董永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杰

编制单位：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8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660,000.00	60,476.00	-132,693.37	106,042.80	70,565.64	410,339.69	1,174,730.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60,000.00	60,476.00	-132,693.37	106,042.80	70,565.64	410,339.69	1,174,730.7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701.91	8,067.89	653.75	71,957.24	30,976.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701.91			80,678.88	30,976.9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067.89	653.75	-8,721.64	
1. 提取盈余公积				8,067.89		-8,067.8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53.75	-653.75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0,000.00	60,476.00	-182,395.28	114,110.69	71,219.39	482,296.93	1,205,707.73

法定代表人：董永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杰

5.2 信托资产

5.2.1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汇总表

编制单位：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资产	期末数	期初数	信托负债和信托权益	期末数	期初数
信托资产：			信托负债：		
货币资金	121,752.62	138,674.86	应付受托人报酬	3,589.00	7,725.31
拆出资金	-	-	应付托管费	17.90	224.93
应收款项	118,898.53	111,904.94	应付受益人收益	-	-
买入返售资产	-	9,000.15	其他应付款项	11,211.40	11,513.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207.70	672,158.21	应交税金	825.44	1,206.8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负债	916.17	143.09
持有至到期投资	3,052,843.50	4,513,344.86	信托负债合计	16,559.91	20,813.69
长期股权投资	20,890.46	42,590.46	信托权益：	-	-
贷款	2,820,390.05	4,675,696.82	实收信托	6,076,092.94	10,134,164.26
应收融资租赁款	-	-	资本公积	21,121.58	246,849.15
固定资产	-	-	未分配利润	44,208.43	-238,456.80
无形资产	-	-			
长期待摊费用	-	-			
其他资产	-	-	信托权益合计	6,141,422.95	10,142,556.61
信托资产总计	6,157,982.86	10,163,370.30	信托负债及信托权益总计	6,157,982.86	10,163,370.30

法定代表人：董永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相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月英

5.2.2 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汇总表

编制单位：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当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531,396.93	256,007.88
利息收入	244,900.92	348,191.18
投资收益	-26,754.24	211,410.7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13,214.05	-302,818.45
租赁收入	-	-
汇兑收益	36.20	-775.63
其他收入	-	-
二、营业费用	47,445.15	84,775.03
三、税金及附加	1,062.79	1,934.19
四、扣除资产损失前的信托利润	482,888.99	169,298.66
减：资产减值损失	13,400.00	-
五、扣除资产损失后的信托利润	469,488.99	169,298.66
加：期初未分配信托利润	-238,456.80	205,566.69
其他转入	312,925.45	135,106.89
六、可供分配的信托利润	543,957.64	509,972.24
减：本期已分配信托利润	499,749.21	748,429.04
七、期末未分配信托利润	44,208.43	-238,456.80

法定代表人：董永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相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月英

6、会计报表附注

6.1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说明

6.1.1 会计报表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事项

报告期内无上述情况。

6.1.2 编制合并会计报表的公司情况

报告期无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公司。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6.2.1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和方法

(1) 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减值事项是指在该等资产初始确认后发生的、对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的，且公司能对该影响做出可靠计量的事项。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则应当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应当通过对该金融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

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金融资产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企业的贷款、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属浮动利率金融资产的，在计算可收回金额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当期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进行单项评价，以确定其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并对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资产，以单项或组合评价的方式进行检查，以确定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已进行单独评价，但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出现减值的单项金融资产，无论重大与否，该资产仍会与其他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构成一个组合再进行组合减值评价。已经进行单独评价并确认或继续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将不被列入组合评价的范围内。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贷款损失准备。贷款损失准备覆盖公司承担风险和损失的全部贷款。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是否存在客观证据表明贷款已经发生减值损失进行检查。其中，对单笔重大贷款进行逐笔检查；对单笔非重大贷款按情况进行逐笔检查或进行组合检查。如果没有客观证据表明进行逐笔检查的贷款存在减值情况，无论该贷款是否重大，公司将其与其他信贷风险特征相同的贷款一并进行组合减值检查和计量。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影响该贷款或影响该类贷款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事件已经发生且该等事件的财务影响可以可靠计量，公司确认该等贷款或贷

款组合发生减值损失，并计提贷款损失准备。贷款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借款人逾期支付利息或偿还本金、发生重大财务困难等。

贷款按五级分类结果作为风险特征划分资产组合，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贷款已经发生减值损失，则其损失将以贷款的账面金额与使用此贷款的原始实际利率贴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还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计量，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贷款合约利率为浮动利率，用于确定贷款减值损失的贴现率则按合同约定的当前实际利率。抵押贷款按照执行抵押物值减去获得和出售抵押物成本的金额估计和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③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2)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①公司应收款项按下列标准确认坏账损失：

债务人被依法宣告破产、撤销，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其剩余财产确实不足清偿的应收款项；

债务人死亡或依法被宣告死亡、失踪，其财产或遗产不足清偿的应收款项；

债务人遭受重大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损失巨大，以其财产确实无法清偿的应收款项；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经法院裁决，确定无法清偿的应收款项；

当债务人无能力履行偿债义务时，经公司相关会议审核批准，将该等应收款项列为坏账损失。

②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坏账损失核算采用备抵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资产组合，再按资产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分别计算确定减值损失。

(3) 长期股权投资资产减值的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回收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所计提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在以后年度不再转回。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测试情况确定是否计提减值准备，商誉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是

否存在下列情形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公司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该等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以市场利率为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

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无形资产的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检查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各种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发现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可收回金额。公司对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则按照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6) 抵债资产的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抵债资产逐项进行检查，根据抵债资产的性质比照类似资产计提跌价准备。

6.2.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6.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核算方法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6.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核算方法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6.2.5 持有至到期投资核算方法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6.2.6 应收款项核算方法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2.7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

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

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对于 2007 年 1 月 1 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在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后，确认投资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

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6.2.8 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投资性房地产的初始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模式进行初始和后续计量，按照成本模式进行

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采用与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相同或同类的折旧政策或摊销方法。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6.2.9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确认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项价值 2,000 元以上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在取得时，按取得时的成本入账。与购买或建造固定资产有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成本，在所购建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资本化为固定资产的成本。

(3)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原值扣除残值和其预计使用年限确定折旧率。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主要固定资产类别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5-45 年	3%	2.77-2.16%
运输工具	6-12 年	3%	16.17-8.08%
电子设备	3-10 年	3%	32.33-9.70%
其他	2-11 年	3%	48.50-8.82%

6.2.10 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政策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公司将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并且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

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

(2) 初始计量

①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进口关税和其他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②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预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 无形资产的摊销

土地使用权按土地使用权证所列的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的专业软件在估计的其能够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平均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可改变其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6.2.11 长期应收款的核算方法

长期应收款指的是企业融资租赁产生的应收款项和采用递延方式分期收款、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等经营活动产生的应收款项。

(1) 出租人融资租赁产生的应收租赁款，在租赁期开始日，应按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进行确认。

(2) 企业采用递延方式分期收款、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等经营活动产生的长期应收款，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按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进行确认。

(3) 根据合同或协议每期收到承租人或购货单位（接受劳务单位）偿还的款项进行确认。

6.2.12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政策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期限在一年

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6.2.13 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6.2.14 收入确认原则和方法

(1) 让渡资产使用权

①利息收入按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公司在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会考虑金融工具的所有合同条款，但不会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计算实际利率会考虑交易成本、折溢价和合同各方之间收付的所有与实际利率相关的费用；

②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提供与金融业务相关服务：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且收入和成本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提供与金融业务相关服务收入的实现。

(3)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并且相关的收入金额和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4) 提供劳务：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

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内，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公司按已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发生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下情况分别进行处理：

①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则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

②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则将已经发生的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收入。

公司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

6.2.15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当公司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当公司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时，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6.2.16 信托报酬确认原则和方法

按合同约定计提或合同结束清算后客户未提出异议确认收入的实现。

6.2.17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无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6.3 或有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无需要说明的或有事项。

6.4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报告期内无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

6.5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6.5.1 披露自营资产经营情况

6.5.1.1 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准备的期初、本期计提、本期转回、本期核销、期末数

表 6.5.1.2 (单位: 万元)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	本期核销	期末数
贷款损失准备	0	0	0	0	0
一般准备	0	0	0	0	0
专项准备	0	0	0	0	0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0	0	0	0	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0	0	0	0	0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0	54,484.81	0	0	54,484.8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0	0	0	0	0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0	0	0	0	0
其他	0	17,908.53	0	17,908.53	0

6.5.1.2 自营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股权投资等投资业务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1.3 (单位: 万元)

	自营股票	基金	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期初数	255,091.84	0	0	260,477.87
期末数	311,244.90	0	0	264,906.68

6.5.1.3 按投资入股金额排序,前五名的自营长期股权投资的企业名称、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主要经营活动及投资收益情况等

表 6.5.1.4 (单位: 万元)

企业名称	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	主要经营活动	投资损益
------	-------------	--------	------

1.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7.42%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等	4,385.48
---------------	--------	---	----------

6.5.1.4 前五名的自营贷款的企业名称、占贷款总额的比例和还款情况等无自营贷款发生额、余额。

6.5.1.5 表外业务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1.6 (单位: 万元)

表外业务	期初数	期末数
担保业务	93,999.89	79,000.00
代理业务(委托业务)	1,030.45	1,030.45
合计	95,030.34	80,030.45

6.5.1.6 公司当年的收入结构

表 6.5.1.7 (单位: 万元; %)

收入结构	金额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3,798.92	59.01
其中: 信托手续费收入	32,328.64	56.44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852.96	1.49
利息收入	1,876.69	3.28
其他业务收入	99.91	0.17
其中: 计入信托业务收入部分	-	-
投资收益	21,302.15	37.19
其中: 股权投资收益	4,385.48	7.66
证券投资收益	8,069.39	14.09
其他投资收益	8,847.28	15.4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汇兑收益	198.66	0.35
营业外收入	0.32	-
收入合计	57,276.65	100.00

6.5.2 披露信托财产管理情况

6.5.2.1 信托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2.1 (单位: 万元)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集合	5,081,760.76	4,022,833.60
单一	4,274,374.45	2,032,211.00
财产权	807,235.09	102,938.26
合计	10,163,370.30	6,157,982.86

6.5.2.1.1 主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2.1.1(单位: 万元)

主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730,453.97	13,695.72
股权投资类	2,525.17	2,525.36
权益投资类	1,620,523.77	1,573,243.28
融资类	2,703,434.73	2,398,624.90
事务管理类	50.00	0.00
合计	5,056,987.64	3,988,089.26

6.5.2.1.2 被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2.1.2(单位: 万元)

被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30,599.36	13,694.67
股权投资类	1,191.81	691.25
权益投资类	0.00	0.00
融资类	0.00	0.00
事务管理类	5,074,591.49	2,155,507.68
合计	5,106,382.66	2,169,893.60

6.5.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6.5.2.2.1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集合类、单一类资金信托项目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表 6.5.2.2.1 (单位: 万元, %)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集合类	140	2,770,300.00	0.06
单一类	25	1,580,554.00	7.01
财产管理类	12	687,509.45	0.4

6.5.2.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主动管理型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表 6.5.2.2.2 (单位: 万元, %)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13	724,100.00	0.23	-21.02
股权投资类	-	-	-	-
权益投资类	112	1,172,448.00	1.76	7.15

融资类	13	613,031.00	1.45	7.11
事务管理类	1	50.00	0	3.04

6.5.2.2.3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被动管理型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表 6.5.2.2.3 (单位: 万元, %)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	-	-	-
股权投资类	1	500.00	0.51	8.24
权益投资类	-	-	-	-
融资类	-	-	-	-
事务管理类	37	2,528,234.45	0.14	5.54

6.5.2.3 本年度新增的集合类、单一类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表 6.5.2.3 (单位: 万元)

新增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集合类	119	1,281,670.00
单一类	4	102,000.00
财产管理类	0	0.00
新增合计	123	1,383,670.00
其中: 主动管理型	119	1,281,670.00
被动管理型	4	102,000.00

6.5.2.4 本公司履行受托人义务情况及因本公司自身责任而导致的信托资产损失情况 (合计金额、原因等)

在报告期内公司作为受托人严格按照《信托公司管理办法》等法规及信托合同规定严格履行受托责任, 为信托资产安全和受益人利益尽职管理, 未出现因本公司自身责任或其他原因导致信托资产损失情况。

6.5.2.5 信托赔偿准备金的提取、使用和管理情况

根据信托公司管理办法规定, 信托赔偿准备金从税后利润的 5% 计提, 该赔偿准备金累计总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20% 时, 可不再提取。2019 年公司提取 0 万元信托赔偿准备金, 期末余额 55,725.00 万元。报告期内未发生信托财产损失情况, 信托赔偿准备金未曾使用。

6.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6.6.1 关联交易方的数量、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及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等

表 6.6.1 (单位: 万元)

	关联交易方数量	关联交易金额	定价政策
合计	1	1,312,289.83	有市场公允价格的按市场价格; 没有市场价格或规定价格的, 双方协商定价

6.6.2 关联交易方与本公司的关系性质、关联交易方的名称、法定代表人、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及主营业务等

表 6.6.2 (单位: 万元)

关系性质	关联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参股公司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赵玺	大连市	330,000	证券经纪; 证券投资咨询; 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 证券承销; 证券自营; 证券资产管理; 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 融资融券业务;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6.6.3 逐笔披露本公司与关联方的重大交易事项

6.6.3.1 固有与关联方交易情况

6.6.3.1 (单位: 万元)

固有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贷款	0	0	0	0
投资	553,384.41	952,311	1,116,137.78	389,557.63
租赁	0	0	0	0
担保	0	0	0	0
应收账款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553,384.41	952,311	1,116,137.78	389,557.63

说明: 报告期内固有与关联方交易内容为认购关联方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6.6.3.2 信托与关联方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无相关情况。

6.6.3.3 信托公司自有资金运用于自己管理的信托项目(固信交易)、信托公司管理的信托项目之间的相互(信信交易)交易金额

6.6.3.3.1 固有与信托财产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6.3.3.1 (单位: 万元)

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合计	0	359,978.83	164,746.00	195,232.83

6.6.4 逐笔披露关联方逾期未偿还本公司资金的详细情况以及本公司为关联方担保发生或即将发生垫款的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无相关情况。

6.7 会计制度的披露

固有业务、信托业务会计制度均执行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7、财务情况说明书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表 7.1 (单位: 万元)

项目	金额
利润总额	-23,622.43
减: 所得税	-8,377.70
净利润	-15,244.73
加: 年初未分配利润	482,296.93
减: 提取盈余公积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475.00
对股东的分配	-
年末未分配利润	471,527.20

7.2 主要财务指标

表 7.2

指标名称	指标值
资本利润率	-1.22%
加权年化信托报酬率	1.89%

人均净利润	-98.99 万元
-------	-----------

7.3 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无上述情况。

8、特别事项揭示

8.1 前五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无股东变化。

8.2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董事无变化。

报告期内,付绍波不再担任副总裁职务;董事会聘任杜国涛为董事会秘书。

8.3 变更注册资本事项

报告期内无变更注册资本事项。

8.4 公司的重大诉讼事项

报告期内无重大诉讼事项。

8.5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处罚。

8.6 银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对公司检查及整改情况

2019年,大连银保监局对公司进行了房地产信托业务专项检查和“巩固治乱象成果 促进合规建设”现场检查现场。公司对监管部门的检查工作高度重视,针对每次检查,成立以公司总裁为组长的“检查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对照监管部门《现场检查意见书》提出的问题,组织有关部门人员逐项认真研究,制定整改方案并监督落实。公司以监管检查为契机,进一步提高了公司治理能力和经营管理水平,强化了各级人员的合规意识和履职意识。通过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的整改,使公司的项目管理和风险防范能力得到加强,为公司的稳健发展提供更加坚实的保证。

8.7 本年度重大事项临时报告的简要内容、披露时间、所披露的媒体及其版面
2019年3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A09版，对修订公司章程事项进行了披露。

8.8 银监会及其省级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报告期内无上述事项。

8.9 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2019年，根据监管政策指引，在公司董事会指导下，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组织对《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规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理财管理中心优质服务标准化管理规定》、《资金信托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资金信托业务投诉处置办法》、《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审计管理规定》等一系列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进行修订并落实执行。在产品设计和流程管理方面，消保部充分考虑消费者权益对每只产品进行严格审核。公司坚持开展无障碍网点建设，严格实施“理财产品销售专区建设及双录工作”，充分揭示金融产品风险、及时披露产品信息。开展了“3·15银行业和保险业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携手筑网 同防同治”为主题的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四深入、送服务”宣传教育活动、“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活动、“金融知识普及月 金融知识进万家 争做理性投资者 争做金融好网民”活动，通过营业网点、新闻媒体、公司网站、微信短信平台等各种途径开展金融知识普及，进一步加强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机制建设，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管理得到完善，提升了金融服务水平，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

公司始终秉承服务实体经济、支持地方经济建设的宗旨，积极引导社会资金投向实体经济，通过贷款、股权、权益投资等灵活多样的方式为企业解决融资难题，促进地方经济转型升级。

公司强调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以人为本和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不仅

关注经济指标，而且注重人文关怀、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等。公司一直倡导绿色办公和环保理念，引导全体员工在工作和生活中厉行节约，降低能耗，减少污染，重视人才引进和培养，为职工提供了完善的社会保障和良好的发展平台，切实履行企业公民的社会责任。